

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
急難救助金申請表

112.04修正

姓名	學號	系所 / 年級							
身分證字號	聯絡電話	申請日期							
		年	月 日						
申請事由	【希望之補助金額_____元，請詳細陳述人、事、時、地】 申請人簽名：_____								
家庭概況	1. 父：☐存 ☐殘 ☐歿；母：☐存 ☐殘 ☐歿 2. 家庭每月收入：父 元；母 元 3. 住家產權：☐自有 ☐租賃 ☐借住 4. 有無兄弟姐妹就讀本校：☐有(系所/姓名)；☐無 5. 申請人有無工讀：☐有(每月約 元)；☐無								
檢附文件	【每件申請案均需檢附之表件，於「事發日3個月內」提出申請】 ☐申請書正本。 ☐前一年度「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」及「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」 ☐新式戶口名簿影本或最近3個月之戶籍謄本。 【依申請事由，尚需分別檢附下列相關文件】 ☐家庭遭逢重大自然或人為災害等變故：檢附公務機關或災害相關證明文件。 ☐學生/雙親重傷或重病：檢附醫師證明及醫院醫療收費明細表。 ☐學生/雙親死亡：檢附死戶證明書 ☐其他：(請說明)								
導師	(請詳述意見) 導師簽章：_____	系所 主管							
審查核定	獎助學金評審委員會：核定金額為新臺幣_____元。 (此欄由承辦人填寫) 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-collapse: collapse; margin-top: 5px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33%; text-align: center;">承辦人</td> <td style="width: 33%; text-align: center;">單位組長</td> <td style="width: 33%; text-align: center;">單位主管</td> </tr> <tr> <td style="height: 40px;"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/table>			承辦人	單位組長	單位主管			
承辦人	單位組長	單位主管							

註：符合申請條件者，由本校獎助學金評審委員會視個案情況決定補助金額，補助金額以10萬元為上限。